

西安市人民政府文件

市政发〔2022〕23号

西安市人民政府 关于聘任市政府法律顾问的通知

各区、县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建设法治政府，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》，按照《西安市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经市司法局组织遴选，市政府同意，聘任丁书香等18人为市政府法律顾问，聘期2年。名单如下：

丁书香 北京市炜衡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

王小龙 泰和泰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

王保民 西安交通大学法学院教授
王 洪 陕西洪振律师事务所主任
王盟超 陕西科迈律师事务所主任
卢 军 陕西金镒律师事务所副主任
冯贵强 北京市盈科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主任
同志杰 陕西众致律师事务所主任
朱 政 上海市锦天城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
刘亚军 西北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院长、教授
刘建仓 西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
刘瑞娟 陕西泓瑞律师事务所主任
刘霄峰 陕西许小平律师事务所副主任
李松林 陕西博硕律师事务所副主任
李 聪 陕西谦奥律师事务所主任
李宏良 陕西泽诚律师事务所主任
孟 强 陕西高新域律师事务所主任
葛 霖 陕西众邦律师事务所主任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西安警备区。

市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。

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年11月14日印发
